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5 月1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 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,并于2012年5月17日上午10时在广 西桂林市金星路一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 监事2 人,监事吕高荣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监事王淑霖女士出席并表决,符合《公 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淑霖女士主持,经出席 会议的监事举手表决,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议案》(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)。

经审核,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:本次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符合公司的发展要求, 有利干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,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,对促进公司发展 具有积极作用:本次变更超募资金用途,未发现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:本 次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同意将上述变更 超募资金用途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公告》详见同日的 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 年 5 月 17 日

